

摘要

	截至 二〇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百萬港元	截至 二〇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六個月 百萬港元	截至 二〇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百萬港元	二〇一六年 上半年比較 二〇一五年 下半年 變動	二〇一六年 上半年比較 二〇一五年 上半年 變動
綜合收益	5,324	11,022	11,020	-52%	-52%
綜合服務收益	3,826	3,804	3,870	+1%	-1%
綜合硬件收益	1,498	7,218	7,150	-79%	-79%
綜合EBITDA ⁽¹⁾	1,253	1,332	1,456	-6%	-14%
綜合服務EBITDA ⁽²⁾	1,233	1,202	1,281	+3%	-4%
綜合EBIT ⁽³⁾	556	641	789	-13%	-30%
綜合服務EBIT	536	511	614	+5%	-13%
股東應佔溢利	376	407	508	-8%	-26%
每股盈利(港仙)	7.80	8.45	10.54	-8%	-26%
每股中期股息(港仙)	4.00	不適用	5.20	不適用	-23%

市場於二〇一六年上半年缺乏備受追捧的智能手機，導致本集團的硬件收益減少，大大影響期內收益以及財務表現。為更清晰顯示集團自二〇一五年底後的業務發展及表現，本報告同時載列二〇一五年上半年及下半年的業績作比較之用，當中以後者的比較更為適切。集團於二〇一六年上半年的基本營運表現與二〇一五年下半年比較，已見進步。

與二〇一五年上半年比較

- 綜合服務收益下降1%至38.26億港元。
- 綜合服務EBITDA下跌4%至12.33億港元，主要是由於流動通訊漫遊收益下降所致。
- 股東應佔溢利下跌26%至3.76億港元。
- 每股中期股息為4.00港仙。

與二〇一五年下半年比較

- 因固網服務收益改善，綜合服務收益微升1%至38.26億港元，惟部份升幅因流動通訊漫遊收益下降而抵銷。
- 與二〇一五年下半年之72.18億港元比較，綜合硬件收益顯著下跌。
- 由於服務營運改善及集團專注於提升營運效率，綜合服務EBITDA上升3%至12.33億港元。

附註：

(1) EBITDA為未扣除利息收入、利息及其他融資成本、稅項、折舊及攤銷及應佔合營企業業績前的盈利。

(2) 服務EBITDA為EBITDA扣除淨手機銷售毛利。

(3) EBIT為未扣除利息收入、利息及其他融資成本、稅項及應佔合營企業業績前的盈利。